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无法披露定期报告 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因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0 年年度报告，以及 2021 年一季报，公司股票将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。如公司在停牌 2 个月内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则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- 公司可能涉及业绩下修，存在发生重大亏损的可能性。
-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，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2021 年 4 月 27 日至 4 月 29 日，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A 股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截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6.59 元/股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经自查，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，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（二）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问询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0 年年度报告，以及 2021 年一季报，公司股票将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。

（二）如公司股票在停牌 2 个月内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的，则公司股票将在停牌 2 个月届满的下一个交易日披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，并自下一个交易日复牌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如公司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 2 个月内，仍未能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的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。

（三）公司可能涉及业绩下修，存在发生重大亏损的可能性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目前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公司的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的为准。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